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TF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9)

###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及 建議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宣佈，為使本公司日後可更靈活地籌集資金，其建議尋求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批准透過增設額外1,0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董事會亦宣佈，為(其中包括)(i)反映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的若干修訂；及(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變動，董事會建議尋求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建議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建議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本公佈乃由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9(4)及17.50(1)條而刊發。

#### **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使本公司日後可更靈活地籌集資金，其議決建議透過增設額外1,0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00港元(分為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增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批准後，方告作實。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其中930,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為繳足股款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就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而言，董事會目前無意發行經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的任何部分。

### 建議採納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亦宣佈，其已決議建議採納第二份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建議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告作實。

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之主要建議修訂概述如下：

1. 向股東提供在股東大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權利，除非按指定證券交易所適用規則所規定，該股東須就批准考慮事宜放棄投票則除外；
2. 允許本公司透過電話、電子或其他通訊設施舉行所有股東大會；
3. 就出具加蓋本公司印章的股票進行闡明；及
4. 為更好地配合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字眼作出的其他修訂。

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主要理由為：(i)反映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的若干修訂；及(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變動。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認為，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建議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建議採納經修訂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子明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佈的日期，執行董事為徐子明先生、黃四珍女士及徐小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沛衡先生、徐興珊先生及靳紹聰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jtfoil.com內。